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8月1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为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会主席金世春先生、监事张璎敏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世春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没有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偿还的有息负债27,245.03万元自筹资金和预先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92.03万元自筹资金，共计27,337.06万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新增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公司能对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能保证额度内款项不被滥用和及时偿还。本次新增授信及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长远利益。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捷登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马伟先生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是为支持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发展，有助于解决公司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新增授信及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关于增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16日